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

关于征集全国民办教育信息网 LOGO 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受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委托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正在开展全国民办教育信息网筹建工作，该网集政务服务、信息发布与查询、信息采集与分析、信息公开与监督、信息交流与合作等功能于一体，系展示、服务、管理中国民办教育的综合服务网络平台（以下简称平台）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平台 LOGO。有关说明如下：

一、设计要求

1. LOGO 应体现出平台功能，能够反映出平台独特价值与使用。
2. LOGO 应具有独特个性，易于公众记忆，易于在不同媒介上进行缩放和应用。
3. LOGO 应适用于各种视觉传达媒体，包括平面、立体和电子媒介。
4. 设计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，此前未以任何形式发表。
5. LOGO 图案尺寸为 A4 纸张大小，提供矢量和 JPG 两种格式，同时必须附以 Word 文档形式说明设计理念，阐述 LOGO 基本元素、设计意图、创作理念和作品含义等。

二、截止时间

2024 年 5 月 24 日

三、投稿方式

1. LOGO 征集只接受电子邮件形式投稿。

2. 投稿人的身份说明文档，包括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方式等，需单独用 Word 文档以附件形式提交，不得在设计稿中出现。若为单位投稿，需提供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3. 请投稿人将作品、作品说明文档和投稿人的身份说明文档以附件形式发送至邮箱(lwh@canedu.org.cn)，文件名为“作者姓名(单位)+LOGO 征集”。电子邮件主题填写为“作者姓名(单位)+LOGO 征集”。

四、选用方式

本次征集确定入选作品一件，入围作品五件。对入选和入围的作品，颁发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证书。对入选作品给予一定奖励。相关结果将在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网站上公布。

五、知识产权

入选作品将在平台上发布和使用，入选作品作者应与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签署知识产权转让协议，一切知识产权（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，对产品的一切平面、立体或电子载体的全部权利）归中国民办教育协会所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慧娴

电 话：18079458059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秘书处

2024年4月24日

